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 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能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为中编办事业单位，其主要业务范围为：为海关行政执法提供技术支撑；出入境检验检疫实验室检验、检测、检疫；海关监管商品的归类化验工作；科研与技术开发，开展海关技术规范等标准的制（修）订；承担出入境人员传染病监测、国际旅行医学检查和国际旅行医疗服务；机关办公和职工生活服务。

二、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单位构成情况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根据业务职责，分为三个业务条线，分别是技术中心，主要承担进出口商品、食品、化妆品、进出境动植物及其产品实验室检验检测鉴定以及政府机关和社会委托的检验检测鉴定等工作；保健中心，主要承担出入境人员传染病监测、国际旅行医学检查和国际旅行医疗服务等工作；后勤中心，主要承担机关办公、设备、交通、资产物业以及后勤生活服务等工作。

第二部分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60.00
四、事业收入	1300.00	四、其他支出	195.51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55.00		
本年收入合计	1841.00	本年支出合计	2248.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00.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207.47		
收 入 总 计	2248.47	支 出 总 计	2248.4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金额	其中：财 政专户 管理资 金					
2248.47	207.47	386.00			1300.00					155.00	20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7.96	1564.00	273.96			
20109	海关事务	1837.96	1564.00	273.96			
2010909	海关关务	64.96		64.96			
2010912	检验检疫	209.00		209.00			
2010950	事业运行	1564.00	156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00	5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00	55.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	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0	3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0	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00	16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00	16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00	50.00				
229	其他支出	195.51		195.51			
229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其他支出	195.51		195.51			
2299899	其他支出	195.51		195.51			
	合 计	2248.47	1779.00	469.4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6.00	一、本年支出	593.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支出	195.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207.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95.5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593.47	支 出 总 计	593.4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6.00	124.00	81.00	43.00	262.00
20109	海关事务	386.00	124.00	81.00	43.00	262.00
2010909	海关关务	53.00				53.00
2010912	检验检疫	209.00				209.00
2010950	事业运行	124.00	124.00	81.00	43.00	
	合 计	386.00	124.00	81.00	43.00	26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00	81.00	
30101	基本工资	32.00	32.00	
30107	绩效工资	49.00	4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0		43.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2.00		22.00
30226	劳务费	21.00		21.00
	合 计	124.00	81.00	4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无2025年政府性基金本年预算拨款收入，也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无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收入，也无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248.47 万元。

二、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2248.4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07.47 万元，占 9.2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6.00 万元，占 17.17%；事业收入 1300.00 万元，占 57.82%；其他收入 155.00 万元，占 6.89%；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00.00 万元，占 8.89%。

三、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2248.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9.00 万元，占 79.12%；项目支出 469.47 万元，占 20.88%。

四、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3.4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86.00 万元、上年结转 11.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 195.5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3.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7.96 万元，占 67.0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5.51 万元，为上年结转，占 32.94%。

五、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386.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97.47 万元，增长 33.78%。主要是海关法检业务工作方面加大预算保障力度。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86.00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2025 年预算数 386.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97.47 万元，增长 33.78，其中：

（1）海关关务（项）2025 年预算数 53.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8.04 万元，减少 25.39%。

（2）检验检疫（项）2025 年预算数 209.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增加 133 万元，增长 175%。主要是应对全球复杂多变的形势，完成国家法定检验检疫检测相关业务支出增加。

（3）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 124.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5.53 万元，减少 4.27%。

六、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4.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1.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

日常公用经费 43.00 万元，主要包括：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七、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4 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八、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数为零。

九、关于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8.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8.4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5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有 1 辆业务用车，无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对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二级项目 4 个。

1.海关法检业务工作专项。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海关法检业务工作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9.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9.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动植物、卫生、食品和商品等法检工作，持续加强检验检疫监管能力，筑牢国门生物安全屏障，提升口岸疫病防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检批次数量	≥50 批次	20
			试剂耗材购置数量	≥10 批次	5
		质量指标	法检检测准确率	≥95%	20
			试剂耗材验收合格率	≥9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验室通过认定、认可的检测项目	≥1 个	40

2. 海关仪器设备更新项目（其他）。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其他）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7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	19.70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通过对电梯的更新，提升海关实验室检测环境，提高安全生产指数，达到节能减排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19.7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设施购置数量	≥1.00台	20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有效运转率	≥80.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10.00年	30

3. 海关仪器设备更新项目（海关）。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更新项目（海关）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5.8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		
		上年结转	175.81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对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实验室仪器设备的投入，更新不能满足现有检测要求的仪器设备，提升海关相关检测能力，多维度保障海关职能的发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175.81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设施购置数量	≥7套	20
		质量指标	设备设施有效运转率	≥80.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5.00年	30

4.海关仪器设备购置及能力保障专项。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海关仪器设备购置及能力保障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徐州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4.96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53.00		
		上年结转	11.96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通过维护和购置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完善实验室设备配置,提升实验室检测能力,保障法检业务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设备费用	≤5万元	10
			仪器设备购置成本	≤48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仪器设备	≥5台	1
			购置海关实验室仪器设备	≥1台	19
		质量指标	仪器设备验收完成率	≥9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区实验室技术能力	优	3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海关系统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海关系统所属事业单位预计收入小于支出时，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一）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项）：反映海关系统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四）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五）口岸管理（项）：反映口岸业务管理及电子口岸建设、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六）信息化建设（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

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海关关务（项）：反映为海关行政执法提供业务保障、支持能力以及基础设施建设、设备设施运维等方面的支出。

（八）关税征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关税及其他税费征管方面的支出。

（九）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监管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设备、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出入境检验检疫行政执法、业务管理及相关技术支持方面的支出。

（十一）事业运行（项）：反映海关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反映海关缉私警察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

（一）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二）提租补贴（项）：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三）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

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一)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